

教育部文件

教职成厅函〔2020〕4号

关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延期举办 2020 年 职业教育活动周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各计划单列市教育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

鉴于当前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整体形势，按照《国务院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联防联控机制关于进一步做好重点场所重点单位重点人群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相关工作的通知》（国办发明电〔2020〕16号）等文件要求，经研究决定，原定于2020年5月第二周举办的2020年职业教育活动周延期举办，具体时间和活动方案另行通知。

教育部办公厅

2020年4月20日